# 福建省永定侨荣职业中专学校

**2023年编内专业教师招聘公告**

福建省永定侨荣职业中专学校(简称永定侨荣职校)隶属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教育局，是福建省公办规范化职业中专学校。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满足学校师资需求，经永定区委编办、永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永定区教育局同意，根据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核准2023年龙岩市永定区教师招聘引进计划的批复》（龙人社〔2023〕51号）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规定，由我校自主公开招聘专业教师3名，具体方案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要求**

招聘的具体岗位及要求等详见《永定侨荣职校2023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岗位表》(附件1)。

**二、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符合报考条件的港澳台居民在报考时不受户籍限制。

2.热爱教育事业，安心教育工作，具有奉献精神；作风正派、遵纪守法、无不良记录。

3.具有扎实的基础知识和应聘岗位所需的专业素养。报考人员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必须在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届时未能提供的，取消聘用资格。其他放宽条件详见《永定侨荣职校2023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岗位表》(附件1)。

4.年龄在18周岁以上，30周岁及以下(即在1992年3月至2005年3月期间出生)，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取得相应岗位要求的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员年龄可放宽至35周岁及以下(1987年3月及以后出生)。其他放宽条件详见《永定侨荣职校2023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岗位表》(附件1)。

5.身体健康，符合《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2018年修订）》。

6.下列人员不得报考：①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②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③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④在各级各类公务员、事业单位公开考试中因违纪违规行为被记入考生诚信档案，且记录期限未满的人员；⑤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以及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⑥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⑦法律、政策规定不得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报名**

应聘人员于2023年3月31日前进行网络报名。报名时需提交：报名表(附件1)、个人简历、身份证、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或就业推荐表、在校成绩证明)、教师资格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职业资格证书(专业技能等级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等原件，并将所有报名材料扫描或拍照，打包压缩成一个文件发送至邮箱：ydqrbgs@126.com，邮件文件名为“报考岗位+毕业学校+姓名”。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15860169328（微信同号）；苏老师，联系电话：13860228706（微信同号）。

**四、考试**

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

 (一)笔试：主要考察师德和教育法律法规与政策相关的知识（满分100分），笔试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学校根据本次招聘相关岗位的资格条件和报名人员提交的相关材料，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合格的人员方可参加笔试。如相关岗位招聘数与符合条件的报考人数未达1:3规定比例时，报请区教育局、人社局批准后，按符合报考条件的实有人数进行笔试。

(二)面试

1.相关岗位招聘数与符合条件的报考人数超过1:3时，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序，按各岗位聘用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的1：3比例确定相应岗位的面试人选；如相关岗位招聘数与符合条件的报考人数未达1:3规定比例时，报请区教育局、人社局批准后，按笔试成绩达合格线(60分)的实有人数确定面试人选。

 2.面试采用片段教学和技能实操的考核方式进行。面试总成绩为100分，其中：片断教学占50%，技能实操占50%。面试总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聘用。

①片断教学：面试者从评委拟定的课题中抽取其中一个课题进行片断教学，备课、授课时间分别为40分钟和15分钟，授课过程中要有板书。授课内容为中职学校一年级高教版统编本专业教材，面试所需教材、纸张一律由考点提供，不得自带。

②技能实操：面试者从评委拟定的考题中抽取其中一个实操题进行现场操作，时长为1小时。

③面试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三)成绩计算办法

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总成绩×60%。

**五、体检及考核**

1.体检。按职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如遇总成绩相同的，按片断教学成绩、技能实操成绩高的顺序确定为体检对象，如仍无法确定，则再组织一场片断教学，片断教学成绩高的确定为体检对象。体检按《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2018年修订)》执行。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考核。体检合格者列入考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岗位要求，对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业务能力、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考察，并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考核不合格者取消招聘资格，考核对象按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公示**

根据总成绩和体检、考核结果确定拟聘用人选，经区教育局审查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网站（www.yongding.gov.cn）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拟聘用人员有反映的，由主管部门调查核实，提出处理意见报区教育局审定。为保护个人权益，反映问题时须具实名并提供相关线索或证据。

**七、聘用和签约**

所有考核原始材料经区教育局审定后，经公示无异议的聘用对象，必须在15天内与学校签订就业协议，签约方式由双方商定。未按规定签订就业协议的视为自动弃权，因此造成的空缺，依名次递补。考生如因孕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取得全部体检项目合格的，须在产后完成体检项目，经体检、考核合格且公示无异议的，再按程序办理相关聘用手续。就业协议一经签订，不得违约，如有违约，按协议约定处理。签约后，学校将及时报请区教育局予以办理调档和入编手续。

**八、受聘人员的管理及待遇**

1.所招聘人员为财政核拨事业人员，实行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管理。聘用人员与学校签订聘用合同，试用期一年，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者，解除聘用合同。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首次聘用年限5年（含一年试用期），聘用期内不得流动和报考其他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一经签订，如有违约，按永委办发〔2021〕23号文件处理。

2.工资福利待遇按国家和省、市、区现行政策规定执行。

**九、其他事项**

1.应聘人员务必及时关注永定区人民政府网站、永定侨荣职校网站的公告、公示与通知等信息，保持报名时提供的电话通讯畅通。

2.取得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报考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认定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31日。

3.应聘人员须严格遵守招聘纪律，对违纪违规行为，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进行处理。

4.对考生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全程，一经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方案规定或不符合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含考核期间提供的证明材料等)，取消考试、聘用资格或解除聘用合同。已聘人员到校报到时提供身份证、毕业证、教师资格证、职业资格证书(专业技能等级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等必须是证件原件。若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所签订的就业协议，一切后果由已聘人员承担。

5.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0597-5837290)；区人社局、区教育局(0597-5832369)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指导。

6.咨询电话：0597-5832890，联系人：李老师（15860169328）。

7.本方案由福建省永定侨荣职业中专学校组织实施并负责解释。

附件：

1.永定侨荣职校2023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岗位表

2.永定侨荣职校2023年公开招聘专业教师报名表

福建省永定侨荣职业中专学校

2023年2月20日